

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多维分析

丁孝智 季六祥

摘要：国有企业产权改革是长期而理性的，是以阶段性展开和渐次推进的，探索乃是其基本性质所在。通过多维分析，可以看出改革进程凸现的矛盾和问题，而同步性比较表明，其实践先行、政策滞后、理论不足和效率缺乏是显见的，因此，应在科学理论指导下进行有效的制度选择；各种制度与政策应配套协调，以共同推进产权改革；政策实施应当具有系统性、连贯性和稳定性等。

关键词：国有企业 产权改革 维度分析

产权改革，是一个复杂性系统问题，涉及企业改革的方方面面，诸如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走向、政治制度的既定模式、传统思维惯性以及人文社会环境制约和现实中的既得利益分化等所带来的种种动力或阻力，这些都将对它产生重要影响。因此说，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长期实践，是在具有深刻政治、经济、文化和制度因素的多维博弈中持续展开的。但

由于国有企业产权改革始终处在不断探索中，为阐明其性质、动因和动能，本文拟就理论、政策、实践和效率四个维度加以透析。

一、理论维度

表1对于中西方产权理论的简单比较，只是一个轮廓，需要加以适当评述。

表1 中西方产权理论比较

	理论假设	理论逻辑	理论核心	实践基础
马克思“所有权”理论	资本二重性	辩证法	生产力法则	资本主义私有制
西方主流产权理论：				
“交易费用”理论	零交易费用	契约	制度安排是重要的	私有制市场经济
“要素合约”理论	要素市场	契约	要素合约	同上
“团队企业”理论	团队生产	契约	产权等同于剩余索取权	同上
“委托-代理”理论	信息不对称	契约	激励机制	同上
“科层组织”理论	利益主体	控制	利益主体决定治理机制	同上
国内主要产权理论观点：				
“民营化论”	企业家缺失	民营	经营能力与所有权结合	私有化市场经济
“权能分解论”	权能多重性	分解	所有权的治理逻辑	公有制市场经济
“主体产权论”	法人财产权	法人	公有制的产权主体化	同上
“变革产权论”	产权明晰	兼容	公有制与市场经济兼容	同上
“联合产权论”	产权结合	嫁接	劳动联合与资本联合	同上
“产权残缺论”	产权残缺	统一	收益权与控制权脱节	同上
“产权博弈论”	制度知识	博弈	博弈均衡	竞争环境
“外部治理论”	竞争机制	竞争	所有制与治理机制无关	同上
“超产权论”	竞争的效率	竞争	竞争改善治理机制	同上
“智能产权论”	智能资源	优化	智能雇佣资本	知识经济

关于西方主流产权理论的核心提示。诸如，罗纳德·科斯(Ronald H. Coase, 1960)的“交易费用”理论，实际是基于交易成本为正时，强调制度安排的重要性(盛洪, 2003)，在制度的运行成本低于市场交易成本条件下，市场契约便被代之以企业契约；张五常(Steven N. S. Cheung, 1983)的“要素合约”理论，则在

解释“科斯定理”的基础上，以要素合约取代市场合约；哈罗德·德姆塞茨(Harold Demsetz, 1972)等人的“团队企业”理论，是在定义契约组织概念同时，将产权等同于剩余索取权；迈克尔·詹森(Michael Jensen, 1976)等人系统确立的“委托-代理”理论，也只是解释了所有权与控制权相分离时，为克服信息不对称

影响,委托-代理关系中的激励机制或契约是重要的;奥列弗·威廉姆森(Oliver E. Williamson, 1985)等人的“科层组织”理论,则认为企业关系的利益主体将根本决定其治理机制。这些理论,尽管各自假设前提、解析逻辑以及核心观点不尽相同,但基于一种共同价值观或在一个较为宽泛的西方产权理论认识框架下,其重要的理论渊源、逻辑推理、价值范畴与实践基础却基本一致,那就是系统建立在以私有制为基石,充分市场化、规范化和制度化的,以及与西方人文社会环境相匹配的先决条件下的企业制度安排和契约关系。

国内学者有关产权理论研究的主要观点有三类:

第一类,以张维迎(1995,1999)、樊纲(1996)、刘小玄(2000)等为代表的“民营化论”,认为产权关系不稳定(或不清晰)是导致国有企业效率低下的根本原因,因而改革的出路在于民营化。其基本理论依据是,以企业的企业家缺失为假设,按照资本主义工业经济时代以“资本雇佣劳动是最有效的”企业产权配置原则,作为其认识基准或私有化的解释逻辑,提出将经营能力纳入产权范畴,赋以经营权的所有权内涵或“合法地位”。此论,基于一种特殊资本的企业家的产权激励立论,或为企业产权优化配置的路径选择姑且有意义(周其仁,1996),但把企业效率的获得简单归结为“民营化”,一味将国有企业改革引向所谓“民营化”,却与我国国情和改革实际向背,因而难以真正获得其所要寻找的实践基础,也显然终究违背了改革初衷。即便如此,在国内学术界也引起争论或歧见。然而颇具说服力的是,据最近的一些实证研究表明,国有企业完全可以通过改制和重组创造出高于民营企业的绩效,而后者还往往存在着融资困难以及隐瞒利润等不易克服的弊端(郎咸平,2004);虽然总体上民营企业的效率高于国营企业,但一些国有企业在一个较长时间内也保持了良好经营状况,有些甚至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导地位(谭劲松、郑国坚,2004)。可见,偏执于“民营化”,忽视国有企业有效运作的基本事实及其相应的改革要求也并非可取。

第二类,基于对“民营化”的否定,黄少安(1995)等以满足公有制前提和市场经济条件下所有权结构不变的治理逻辑,提出产权“权能分解论”;刘诗白(1998)的“主体产权论”,主张赋予国有企业的法人财产权,只是改变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决非其性质;杨瑞龙(1996)的“变革产权”,同样主张企业拥有法人财产权,使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相兼容,亦即单一资本的产权改革。刘桂斌(1989)等试图把马克思的劳动联合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资本联合的联合,称之为“联合产权”(刘长庚,2003),实质是一种强调劳动要素的“泛股份制”。肖耿(1997)所谓“产权残缺”

的提法,也只是提出治理机制中收益权与控制权的衔接问题,尚未提升至产权结构优化及其配置效率改革的理论高度。此类观点的一个重要逻辑缺陷,在于基本抹杀了“竞争”这一市场法则中的决定性因素。

第三类,汪丁丁(1995,1996)的“产权博弈”构思,实际把“交易费用”理论简单引入博弈论支持的技术框架,或为一种以博弈语言表达的产权关系。而与前两类不同,林毅夫(1997)却秉持“外部治理”的实践逻辑,认为所有制形式对于企业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并无直接影响,国有企业效率问题的根源不在产权制度本身,而是因为缺乏充分竞争的外部环境。刘芍佳(1998)等关于“超产权论”的理论提炼,则进一步认为竞争是改善企业的治理机制和效率的重要因素。这些论点虽然强调了充分市场竞争环境的存在,但仅仅借助于竞争逻辑来推理国有企业改革,试图通过单纯引入竞争机制以追求效率,置产权改革的深刻性和长效性于不顾,同样不具现实性,亦缺乏其实践基础。

另值一提的是,李仕明(2000)等理解的“智能产权”概念,认为产权首先是一种需要优化的资源,其配置应当围绕企业价值创造的核心资源展开,在经济知识化条件下产权配置的逻辑选择是“智能雇佣资本”,而不是“资本雇佣劳动”,并认为国内在产权认识上,实际陷入了“产权 所有权 所有制 经济制度 政治制度”的认识漩涡。

我们认为,目前国内产权理论研究的主要缺陷在于:或套用西方产权理论解释中国产权改革问题,或运用马克思的所有权理论批判西方产权理论,或将西方企业产权理论与马克思的所有权理论进行非实质性融合,或只是一种对于政策的依附性阐释,因而未能系统形成有效的理论研究范式,也就难以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企业产权理论。

表2概要表明,产权理论对于政策的理论支持尤其重要且不可或缺,一些理论方案提出及其政策的具体化也较为可行,然而由于产权理论研究的长期滞后,表现在理论来源的相对单一,理论融合与创新不足,以及理论范式或体系上的缺乏,则与政策理论的现实需要形成了明显反差。事实上,政策理论依赖于成熟有效且适恰国有企业改革特点的产权理论整体支持,但这种支持却尤显不足,并成为制约政策水平提高的一个重要原因,同时因缺乏必要的理论指导也很大程度造成了政策的摇摆或反复。

表2 政策理论分析概要

政策理论意义	理论方案支持	理论支持需要
形成决策理念	股份制	科学决策理论
提升决策水平	泛股份制	系统操作理论
规范政策内涵	管理层收购	战略创新理论
支持政策方案	期权激励	改革特色理论
指导政策过程	产权优化配置	

二、政策维度

产权改革的根本目的在于解决企业效率问题。国家相继出台的一系列有关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方针和政策,有力推动了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但由于国有企业特殊性以及改革的艰巨性和复杂性,致使政策与改革存在诸多矛盾。根据1978年以来有关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政策范畴及其核心政策为样本分析如下:

1. 政策目标与改革预期的矛盾

依据政策的阶段性和渐次性特征,可将政策目标与改革预期相应分为五个层次或阶段:

第一阶段(1978-1984年),即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政策范畴,政策目标是改善企业经营环境和提高企业积极性,政策核心是简政放权、扩权让利,改革预期则是有效提高国有企业的运作效益。

第二阶段(1984-1988年),以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为政策范畴,以提高企业内部治理的有效性以及明确责权利关系为政策目标,基本政策是承包制,而改革预期是整体改善国有企业的治理结构。

第三阶段(1988-1992年),以中共十三届三中全会为政策范畴,围绕治理经济环境和整顿经济秩序以遏制通货膨胀为工作重心和政策目标,这与优化国有企业治理环境以及实现其存量资产有效转移的改革预期却出现了实际背离。

第四阶段(1992-1998年),以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为政策范畴,旨在通过制度创新以初步构建现代企业制度为政策目标,主要政策推动是调整所有制结构和国有经济布局、实行股份制、组建企业集团、探索国有资产管理的有效形式以及发展上市公司和规范证券市场等,改革预期是全面实现国有企业的制度创新。

第五阶段(1998-),也是一个较高层面,是以中共十五届四中全会和十六届三中全会为政策范畴,以建立规范化、市场化和法制化的制度基础为政策目标,其整体政策方案体现在系统设计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的目标模式,相应改革预期则是优化国有企业的产权配置。

由表3可知,政策走向的阶段性与政策目标和改革预期的层次性基本一致是产权改革的重要前提。但政策目标的总体弱化与改革预期持续企高的双重特征是明显的,且突出表现在第三阶段的治理整顿期间,因政策目标集中于遏制通货膨胀,政策走向与政策目标存在较大差异,前者表现在推动企业制度创新的政策动力不足和改革措施不到位,从而造成政策目标的实际弱化;后者由于政策方案的某些缺失和政策内涵偏差,使之与市场化、法制化的改革应有进程以及实现企业产权优化的改革预期产生较大距离。这些差异形成除了政策目标的相对走弱外,主要是因为出现政策的反复和不稳定。

表3 政策目标与改革预期差异比较

	政策范畴	政策措施	政策目标	改革预期	差异性
第一阶段(1978-1984年)	十一届三中全会	放权让利	改善经营环境	提高企业效益	基本一致
第二阶段(1984-1988年)	十二届三中全会	经济责任制承包制	内部治理“两权”分离	改善治理结构	一般差异
第三阶段(1988-1992年)	十三届三中全会	治理整顿	遏制通货膨胀	优化治理环境	显著差异
第四阶段(1992-1998年)	十四届三中全会	企业兼并 产权交易 股份制 企业集团	优化资本结构 产权流转 明晰产权 资产重组	全面制度创新	较大差异
第五阶段(1998-)	十五届四中全会 十六届三中全会	股权多元化 国有资产监管运营 国有股减持 债转股 管理层收购 跨国并购	优化股权结构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国有产权流转 处置不良资产 法人持股优化 外资持股优化	实现产权优化	较大差异

2. 政策设计与改革现实的矛盾

20世纪90年代之前,政策基本围绕激发国有企业积极性而设计,如主要推出了放权让利、经济责任制、承包制等一系列政策方案,以达到扩大企业自主权、增强企业活力和企业自身经营能力的目的。经过改革实践,虽然企业开始获得了一定活力,但由于受到长期计划经济的惯性影响,企业运作模式固化和改革内生动力缺乏,以及反映在企业内部治理的有效性和相应责权利关系混乱尚难以有效遏制等,以致于国有企业的效率问题未能根本解决。

20世纪90年代后,制度失效是国有企业改革

面临的现实问题,制度创新便成为政策设计的核心内涵。诸如,先后出台的企业兼并、产权交易、股份制、企业集团、国有资产监管运营、国有股减持、债转股、管理层收购、跨国并购等包括股权多元化方案在内的相关政策设计,旨在通过企业制度创新寻找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融合的有效途径。通过改革发展,国有经济运行体系得到一定改善,国有企业现代产权制度框架开始形成。然而由于不可避免的政治体制改革滞后,市场化和法制化进程迟缓等环境制约,加之国有资产管理效率体系以及由此带来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等配套改革措施的实际缺位,许多政

策方案的推行与改革现实出现较大反差或不适应,从而削弱改革动能及政策效果。

与之相对,在政策设计上也明显表现为不够成熟、非实质性和短期效应严重。多数政策方案在其设计内容方面,由于未能真正触及产权改革实质,而难以突破国有企业产权制度的深层问题和长期弊端,也就难以有效率的根本改善国有企业的产权制度;另一方面,反映在一些政策的设计上,理念偏于保守、决策相对滞延、策略传统单一以及内涵空间狭小等,亦缺乏与之配套改革措施的关联设计,以致于方案的实践性较差或与现实脱节,同样削弱了改革的政策效应。由此表4 简略比较了这一双重差异性。

表4 政策设计与改革现实双重差异

政策设计	改革实现
设计内涵: 激发企业积极性 现代企业制度 产权多元化 国有资产监管运营	现实需要: 提高企业效率 企业制度创新 产权结构优化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设计方案: 扩权让利系列 兼并重组系列 企业集团系列 企业改制系列 股权多元化系列 国有资产监管系列	准备不足: 改革认识不深 效率意识淡化 产权概念虚化 企业模式固化 内生动力缺乏 出资人缺位
存在问题: 方案不够成熟 非实质性内涵 短期效应明显 设计理念保守 决策相对滞延 策略模式单一 内涵空间狭小 缺乏关联设计	环境制约: 传统模式惯性 市场发育缓慢 法制基础薄弱 体制宏观约束 政府行为严重 利益机制制衡 改革配套不全 效率体系落后

3. 政策选择与改革模式的矛盾

基于充分市场化条件下的西方产权理论及其假设,被现实地作为我国产权理论和相关政策理论支持的主要来源,并很大程度地成为其政策的理论框架和选择依据。而同时,政策的目标模式更多趋于规范化、市场化和法制化的制度选择;政策设计则从概念上纳入市场化取向,以为政策选择提供备选方案或现成样本;诸多政策措施的出台,同样受到一系列市场化标准的检验及评价,因而政策选择的实质是一个准市场化因素决定或影响的动态过程。

相应地,由于国有企业产权问题的复杂性和改革的深刻性,以致改革行为模式表现的非市场化因素居多。包括来自长期计划经济行为模式的惯性影响,使改革政策的行为模式被同化或虚化;在政策实施过程中,一些政府或部门的行政干预严重,使改革政策的执行出现变形或异化;市场化和法制化规范的普遍缺失,使改革政策的行为选择因此失去必要而广泛的制度支持;一些为了谋求局部利益或短期

效应的企业决策者,也往往置改革的政策规范于不顾,甚至以少数人或集团行为取代政策行为,以及现实存在的各种利益主体的利益制衡等非市场化因素的严重影响,也往往使改革行为不得不更多地趋近于非市场化模式。

就政策方案选择与其改革模式市场化差异的比较而言,明显表现为政策选择的二重性,即存在着政策的选择模式与改革的行为模式不协调或矛盾性。表5 大致反映了政策选择更多地基于制度性和市场化因素,而政策的实施行为又别无选择地纳入且不得不适应于改革的行为模式,但由于改革行为较多地受制于来自政府的行政干预或企业自主行为的某些替代,显然缺乏必要的市场化与法制化的行为规范,这种改革的非市场化行为模式,将直接影响并严重弱化政策选择的有效性以及改革应有的政策功效。

表5 政策选择与改革模式的市场化差异

	政策选择	改革模式	差异性
第一阶段	放权让利/ 活化经营机制	行政监管/ 企业自发性	一般差异
第二阶段	“两权”分离/ 改善治理结构	政府主导/ 企业自主性	一般差异
第三阶段	治理整顿/ 规范市场环境	政策管制/ 非市场化	基本一致
第四阶段	股份制/ 明晰产权主体	政策导向/ 局部市场化	较大差异
第五阶段	股权多元化/ 优化产权结构	政策法规/ 准市场化	较大差异

4. 政策控制与改革调适的矛盾

表6 对一些政策控制失效与改革调适机制的相应缺位问题作了扼要描述,其分析如下:

表6 政策控制与改革调适的双重缺陷

相关政策	基本原因	政策控制失效	改革调适缺位
(1) 承包制	政策控制与政策过程分离	资产回报下降	资产运作效率机制缺位
(2) 兼并破产	市场规则失灵和制度规范失效	资本质量稀释	资本质量监控机制缺位
(3) 股份制改造	政府控制强化与市场推动弱化	股权流转不畅	产权交易市场机制缺位
(4) 国有股减持	方案设计缺陷及政策过程失控	证券市场震荡	政策方案论证机制缺位
(5) 管理层收购	国有产权被收购的市场化运作	国有资产流失严重	国有产权评价机制缺位
(6) 国有资产监管	排他性国有产权责任长期虚置	国有资产市场迟滞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机制缺位

(1) 承包制的政策目的在于提高企业资产的运营效率,但由于操作上对承包商、承包指标以及承包经营过程缺乏有效的制度规范和约束手段,反映在承包中政策控制与政策过程的实际分离,导致企业资产的帐面失真和利润隐瞒现象严重,使资产回报率出现帐面下降或亏损。这一结果,与其说是承包制政策的弊端,不如说是政策控制的失效所致。与此同时,也反映了改革调适机制失灵,或企业资产运作监管不力及其效率机制缺位。

(2) 兼并破产的政策标的是,改善企业资本质量

和优化资本结构,增强企业运营能力和运作效率,但结果却普遍出现资本质量的下降趋势,其原因也基本在于政策失控和资本质量监控机制的缺位。诸如反映在企业兼并过程中政府常常扮演主角,企业重组中的非市场化行为严重,企业破产实施中的非公正公开运作,导致市场规则失灵和制度规范失效,企业重组后的优质资本被稀释,以及企业资本结构畸变和运营能力弱化。然而真正富有成效的资产重组,必须在有效的政策法规框架内和充分市场条件下实现资源互补和资本结构优化,从而达到企业并购的长期战略目标。

(3) 股份制改造被作为企业制度创新的核心内涵,其政策追求则是试图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框架下的公司化运作模式。虽然政策的积极推动促使企业中国有产权的主体地位形式上得以明确,企业治理也得到一定改善,以及在企业内部产生了某些激励效应,但其股权结构却仍旧单一,甚至出现“一股独大”的局面,显示了国家对企业的控制力并未因此削弱,政府凌驾于企业之上的行政干预行为难以收敛,而且这种非制度化控制的现实基础在国有股份制企业中将长期存在。相应地,反映在产权交易公开市场机制的缺位,致使股权流转市场受阻,大量来自外部的战略性资源将难以通过产权市场有效流入企业,那么企业资源市场优化的长期动力与长效机制也就难以形成,并突出反映了政策的政府控制力强化和市场推动力弱化的矛盾态势。

(4) 国有股减持的政策意义,主要体现在实现国有资本在部分领域的有序退出,以满足国有经济布局的战略性调整,以及被作为国有企业战略改组的一项前瞻性措施。但由于较前出台的有关政策在方案设计存在缺陷,未能充分考虑非流通股与流通股的差异,将国有股从非流通股中单独剔出,按较高流通股股价出售,这样既损害了广大流通股股东利益,也违背了证券市场的“三公”原则,势必引起股市震荡和证券市场混乱。这实际表明,从政策的方案设计乃至其后政策实施过程的整体失控,以及与方案论证相关改革调适机制的缺位。

(5) 管理层收购作为国有企业产权多元化探索的一种尝试,其政策指向是通过管理层收购国有股方式,以突出企业管理团队的重要地位和核心作用,强调构建现代企业制度中企业家激励机制及其内涵的整体形成,以进一步改革公司治理模式,实现产权配置多元化和治理结构优化的双重效果。但由于相关企业改制政策不够规范,以致于管理者自卖自买国有企业产权现象严重,几乎难以遏制低价收购国有股行为,造成国有资产严重流失的后果。其根本原因则在于政策控制未能有效纳入市场化运作,或这一机制及其市场评价系统的实际缺位。

(6)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实质是落实国有产权

责任,促进国有资本优化布局、有序流动和安全高效。然而客观上,因相关政策控制失效或约束力缺失,却使国有产权责任出现虚化、泛化和弱化现象,其问题突出反映在国有企业一直以来存在的政企不分、政资不分、责权不明以及产权不清的现实,致使巨额国有存量资产长期处于市场呆滞,企业国有资产运作效率普遍低下,以及国有资产的大量流失。随着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成立,虽然最为重要的排他性国有产权责任得以落实,但在改革调适机制的有效性方面,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市场监管及其运营效率体系最终并未从根本意义上建立起来。

5. 政策周期与改革效应的矛盾

表7给出一个关于政策周期的分析样本。诸如,为增强企业活力而推行的有关扩权让利的若干政策,为重组企业资源和优化资本结构实施的相关兼并破产政策,为发展国有规模经济和提高国有资产运营效率而组建企业集团的系列政策导入,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核心的企业改制的多层次政策推动,以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运营的持续政策导向等,这些政策过程均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周期性。但从政策轨迹看,与其说是一些单例政策及其系列的周期现象,不如说反映了政策的总体走向,因为目的仍在于把握政策的稳定性及其影响。

图1大致显示了政策周期与政策的总体态势。应当指出:

一些单例政策系列明显存在不稳定性。如组建企业集团的前期政策推动不力,政策过程波动明显,或政策的指向不明和路线迂回,或出现政策的局部周期性反复;又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政策走势,同样表现为前期政策的推动乏力,以致于与其后续政策的动力衔接与协调不畅,或出现多处断层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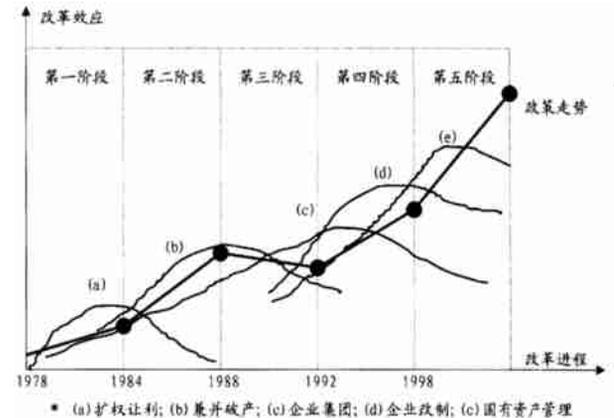


图1 政策周期与政策总体走势

由于实际存在着若干单例政策的波动或不连续,势必影响政策的总体走势不连贯,且突出表现在扩权让利政策周期的基本结束,兼并破产与企业改制政策周期的衔接困难,组建企业集团政策周期的颓势,以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政策周期中的前期走势零乱及其后出现滞延等,使政策轨迹趋于向右倾

斜的“N”字形。这样,由于明显存在政策走势中间过程的阶段回落,致使政策及改革的累积效应大幅下降。

三、实践维度

在政策推动下,国有企业产权改革取得一定成效,但由于产权关系涉及到企业制度根本,诸多改革措施并未真正触及企业产权问题要害,加之改革实践认识上的偏差和对政策解读的扭曲,使之在实践中难以达到既定目标。

1. 认识水平与现实反差

国有企业改革经历了一个从感性到理性的认识发展过程,而产权改革正是在对改革总体方针正确认识的基础上实施的。起初,人们对改革的认识基本上停留于物质层面,把追求短期经济利益作为目标模式,如承包制、租赁制的出现便是这种实践效果的集中反映。20世纪90年代后,随着对改革认识的加深,特别是实践中总结的经验和教训,启示人们把注意力转向企业改革的制度创新,其核心是产权改革。其次,对政策内涵的解读是指导改革实践的基本方略。经历了长期计划经济熏陶的国有企业及其管理者,面对市场化改革带来的冲击,其思维惯性与市场化理念产生了严重的不适应,由此在政策执行过程中就很容易产生疑惑甚至抵触,致使改革实践难以达到预期效果。重要的是,对改革现实和客观条件的正确把握,乃是推进改革实践的首要前提。不可否认,中国的改革既无成功的经验可资借鉴,又无现成的操作模式可以套用,一切改革措施和实践手段都是探索的结果。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和把握改革的艰难性、现实性和客观性,以有效降低改革的风险和成本。

2. 客观条件复杂性与矛盾交织

改革之初,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形势是国民经济结构比例严重失调。此时,国有经济处于绝对支配地位,而国有企业的发展却在当时高度计划经济条件下已经走到极至。随着放权让利和承包制等改革措施的推行,国有企业的经营效率得到了一定提高,但面临的问题主要是经营管理体制落后,治理结构不合理,尤其是长期以来存在的产权关系模糊,导致国有企业效率低下,包括经营成本过高、经营质量下降以及国有资产严重流失等问题。90年代后,随着现代企业制度的提出和逐步实施,虽然上述问题得到一定缓解,但随着我国市场化水平的提高,国有企业产权问题凸现。于是,改革的重点便围绕股份制改造、国有企业战略改组、国有资产体制改革等一系列问题展开。这些政策的实施,从较深层次上推进了国有企业改革,但由于没有充分认识产权问题的复杂性,以致于提出的改革措施不能有效地推进企业发展。因此,从根本上理清企业产权关系,培育其竞争优势就成为新一轮改革的主要目标。

其次,我国经济发展存在着明显的区域差异,这种差异正随着改革的不断推进在逐步加大。就企业

表7 政策周期

单例政策项	样本政策系列
(a) 扩权让利 (1979-1991年)	《关于扩大国营工业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的若干规定》1979年7月 《关于实现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意见》1981年10月 《关于国营企业利改税试行办法》1983年4月 《关于进一步扩大国营企业自主权的暂行规定》1984年5月 《国营企业第二步利改税试行办法》1984年9月 《关于增强大中型国营工业企业活力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1985年9月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1988年2月 《关于进一步增强国营大中型企业活力的通知》1991年5月
(b) 兼并破产 (1986-1997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试行)》1986年12月 《关于企业兼并的暂行办法》1989年2月 《关于在若干城市试行国有企业破产有关问题的通知》1994年10月 《关于试行国有企业兼并破产中若干问题的通知》1996年7月 《企业兼并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暂行规定》1997年8月
(c) 企业集团 (1980-2001年)	《关于推动经济联合的暂行规定》1980年7月 《关于进一步推动横向经济联合的若干问题的规定》1986年3月 《关于组建和发展企业集团的几点意见》1987年12月 《关于国家试点企业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的实施办法》1992年9月 《关于深化大型企业集团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1997年4月 《关于企业集团建立母子公司体制的指导意见》1998年3月 《关于发展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指导意见》2001年11月
(d) 企业改制 (1992-2000年)	《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1992年5月 《关于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1994年3月 《关于国务院确定的百户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的组织实施意见》1995年2月 《关于发展城市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指导意见》1997年6月 《关于出售国有小型企业中若干问题的意见》1999年5月 《关于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加强管理基本规范(试行)》2000年9月
(e) 国有资产监管 (1990-)	《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1990年7月 《企业国有资产所有权界定暂行规定》1991年3月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年11月 《股份制试点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规定》1992年7月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试行办法》1994年12月 《关于城市国有资本营运体制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1997年7月 《企业国有资本与财务管理暂行办法》2001年4月 《国有企业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2003年5月 《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2003年12月

而言,也存在着行业差异、规模差异、技术差异、市场差异和地域差异等。因而,政策的区域性和分类指导就显得十分重要。但客观上由于计划经济管理模式的惯性,以及“一刀切”的推进方式,往往忽视了必要的针对性和差异性,削弱了改革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再次,民营企业的快速发展,给国有企业进一步改革和发展创造了一个充分的外部竞争环境。尤其随着经济全球化趋势的快速推进和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外资企业大量进入,更加剧了国有企业的竞争压力,这既成为国有企业改革的动力,也构成了其生存和发展的严峻挑战。

另外,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和产权关系的多元化,企业利益主体之间的关系更加复杂,各种基于产权利益的隐性或显性争夺日趋激烈,企业产权结构变动加快,对改革的实践进程构成了正面或负面的影响,并现实地成为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动力或阻力。

3. 实践模式与实践效果偏离

虽然在某种情况下,地方和企业的自觉改革和探索热情成为一种不可忽视的力量,但总体上,政府在改革中却扮演着主角并成为一种实践模式,这是我国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一个突出特点。从国际经验看,一方面通过市场机制和制度保障应该是推进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有效途径;另一方面兼并重组已经成为企业改革和发展的大趋势,或通过强强联合,或通过以强并弱等形式实现企业的战略重组,乃是增强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手段。我国国有企业在整体实力偏弱的情况下,通过这种途径,在一定意义上可以实现资源优化组合。但实际上,由于在其特定的政府主导模式下,企业产权改革往往取决于政府偏好或受制于非市场化因素影响,加之政策的时效性和系统性欠缺,相关法律法规明显滞后或缺位,一些原本行之有效的改革措施在推行中往往因环境制约而较多地流于形式,从而导致产权改革实践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使其实践效果并不显著。

四、效率维度

产权改革现实地促进了企业效率的提高,但由于改革长期未能触及企业产权关系的实质,致使效率的发挥仍十分有限。通过对国有企业效率状况评析,以加深对其产权改革性质的认识。

1. 制度安排活力不够

(1) 激励效应弱化

改革初期实行的经营承包责任制,是国有企业制度创新的有益尝试,其激励效果主要表现在通过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以激发经营者的积极性,对改变国有企业经营效率低下状况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经营承包制从制度设计上追求的是一种

短期目标,因而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企业的长期激励问题,也难以真正达到国有企业的效益目标。20世纪90年代后开始实行的股份制改造,着力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尝试,即一种涉及到企业产权关系的更为有效的激励机制。但就其价值取向和政策导向而言,并非从一开始就实质性地将国有企业引入现代企业制度,只是试图通过增加少量的非国有经济成分以求激活处于迟滞状况的国有资产,以达到实现社会融资的经济目的,因而在此过程中并没有削弱国家对企业的控制力,于是便出现了事实上的政企不分、政资不分、“一股独大”和企业经营自主权并未真正落实的局面,国有企业实际扮演着一种政府附属物的角色。近年先后试行的国有股减持、管理层收购、期权激励等改革措施,虽然也取得一定成效,但总体上其激励效果仍不显著,相反,还引发了一系列涉及观念、制度和操作层面的问题,给国有企业的进一步改革带来了一定的经济和政策风险。激励机制不健全,是国有企业效率低下的重要原因。

(2) 治理结构不善

改革初期,虽然实行了旨在搞活国有企业的放权让利和承包责任制,但企业治理结构基本没有改变。20世纪90年代后试行的股份制改造,虽然从改革意义上对企业的治理结构作了规定,但就内部治理结构来看,实际上也只是形式上的两权分离而已,企业的产权关系并不清晰,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并未真正建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依然未能摆脱国家或政府的控制,以致运作效率低下。据资料显示,从1992年到2001年,我国上市公司加权平均每股收益从0.37元下降到0.136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从14.28%下降到5.53%;绩优上市公司数量逐年减少,绩差公司的数量则不断上升;上市公司的亏损面、亏损公司的绝对数量、上市公司亏损总额、平均每家亏损公司的亏损额等都呈上升趋势。基于上述问题,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再次提出建立有效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从企业法人内部和外部治理机制、董事和董事会制度以及公司监控体系和经营者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作出了进一步规范。

(3) 制度环境不优

国有企业的制度环境除了一般受到产权关系、交易制度和文化伦理等影响外,还受到特定外部因素的影响和制约。诸如国有企业设立的法律规定,国有企业与其资产所有者、政府、非国有企业以及政治意识形态等关系的影响。这些影响既使国有企业享有其他企业所没有的特权,又使其改革受到来自多方面的压力和干扰。在此制度环境下,虽然企业在制度层面上作了改革,其效果也十分有限。即便是上市公司,也存在着运作不规范,行政干预过多,信息披露不及时,管理水平不高,决策失误严重,激励与约束机制不健全等诸多问题。再从其市场化来

看,虽然股票市场的流通比率逐年有所增加,但增幅仍然有限。表明市场化程度较低,股权的变化主要由政府而不是市场来支配。因此,只有从根本上改变和完善其所处的制度环境,并能与市场机制兼容才是可行的。

2. 经营水平及效率不高

(1) 决策机制虚化,决策水平欠佳

国有企业决策机制带有明显的计划经济色彩。其一,企业经营自主权尚未完全由市场决定,而更多地受政府行政命令干预。据研究显示,自1992年国务院发文落实国有企业14项重大经营自主权以来,直至2001年,仍然有相当一部分企业没有获得足够的自主权,企业经营者的选择和职权自主性的市场化程度也不高。其二,国有企业决策缺陷集中表现为外部人控制或内部人控制。外部人控制将直接导致企业契约失效、市场失效以及权力寻租和政企难以分开的后果。有学者认为,“我国国有企业的问题与其说是代理人的问题,不如说是委托人的问题。”在市场规则尚不完善的情况下,内部人控制的直接后果是导致市场交易规则失效,大量国有资产流失。^⑩其三,国有企业惯用的决策模式是不重视市场规律,忽视必要的可行性分析,仅凭主观意志或行政命令作出决断,结果造成决策失误和资源严重浪费。

(2) 经营模式呆滞,经济效益不高

如前所述,国有企业经营管理的基本模式是政府主导下的准市场化模式。循此,往往因担心国有资产流失、国有企业控制权弱化和公有制主体地位受损等,导致其经营过程市场化程度弱、资源配置效率低、经营效果差。据研究表明,从1995年至1997年,国有企业年平均权益报酬率、资金利润率分别为2.81%和0.97%,而同期,外商投资经济则为7.68%和3.37%。2000年,国有企业资产总额占全社会工业企业资产总额的68.8%,而实现产值只占全社会工业企业实现产值的47.3%,实现利润占全社会工业企业实现利润的54.8%,平均资本报酬率只有4.2%,总资产报酬率为3.2%,分别比全社会工业企业的资本报酬率和总资产报酬率低2.2和1.7个百分点。^⑪

(3) 非经营性投入偏大,成本控制失灵

相对于非国有经济实体而言,国有企业的成本包括社会成本和交易成本。但其社会成本未能通过市场手段加以有效转移,导致企业经济负担过重,诸如人员过密、机构臃肿、非生产性投入过多等。这一局面必然导致国有企业运作中的市场功能严重弱化。^⑫交易成本虽然主要发生在企业的经营过程中,但由于社会成本支付过高而引发交易成本的关联性增加。即使严格意义的交易成本,也会因交易过程失控而造成成本攀升。如前所述,由于内部人控制

和外部人控制造成的企业契约失灵,人员过密和机构臃肿带来的交易程序过于繁琐等都是企业交易成本增加的直接原因。这种成本失控的结果,除了市场因素外,主要是国有企业固有的制度性缺陷所致。

3. 竞争能力普遍偏低

(1) 市场竞争力较弱

与“三资”企业比较,国有企业整体竞争力不强。以制造业为例,一方面,从市场份额衡量,在国内28个行业中,国有企业的市场竞争力高于“三资”企业;在国外市场上,国有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则不及“三资”企业的1/2。虽然在部分行业中国有企业占有市场的能力较强,但总体来看,在较多行业中,其竞争力则较低。另一方面,以静态效率衡量,制造业中国有企业的劳动生产率、流动资产周转率等反映的指标与外商投资企业和港澳台企业相比,大致为后者的50%~70%左右。在28个制造业行业中,国有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和流动资金周转率只有3个行业高于“三资”企业,国有企业的资产利润率高于“三资”企业的只有13个行业,表明国有企业的资本密集程度远低于“三资”企业。此外,以动态效率衡量,2001年与1995年相比,基于资产利润率、流动资金周转率、劳动生产率的变动,国有企业在19个行业中的相对效率有所提高。其中,强于“三资”企业的行业从1995年的5个增加到2001年的10个。^⑬这说明国有企业的改革仍然是有效的。但进一步分析表明,我国制造业低水平生产能力严重过剩,高水平生产能力不足。根据第三次工业普查的结果显示,1995年生产能力利用率在60%以下的有半数产品。另据国家经贸委对2002年上半年主要产品供求情况调查表明,600种主要商品中,供过于求的商品占86.3%,供求平衡的商品只占13.7%,没有供不应求的商品。^⑭

(2) 技术创新力低下

国有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总体不足是不争的事实。如制造业的大部分技术及关键设备主要依赖进口,引进与消化、吸收、创新未能进入良性循环,基本上停留在仿制的低层次阶段;绝大部分企业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薄弱,缺乏必要的技术创新资金和人才支持,尚未形成技术创新主体,原创性技术和产品甚少。据统计,大多数企业未能建立必要的技术研发机构。至1999年底,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中仍有67.8%的企业没有独立的技术研发机构,48.4%的企业没有开展技术研发活动,许多国有企业没有建立市场调研机构和市场信息网络,缺乏必要的技术创新激励机制。^⑮

从技术装备水平看,据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对大中型工业企业1180种主要专业生产设备技术水平普查显示,达到国际水平的占26.1%、属国内先

进水平的占 27.7%、属国内一般水平的占 33.4%、属国内落后水平需淘汰的占 12.8%。1996 年至 1999 年,全国大中型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入经费和技术引进费用的投入强度分别从 3.73%、0.96% 下降到 2.02%、0.495%。^⑮表明企业的技术装备整体水平不高,且对技术改造不够重视。

国际上普遍认为,研发(R&D)的投入强度体现一个国家和企业技术进步的实力和潜力。目前,发达国家 R&D 的投入与销售收入的比例已达到 2.5%~4%,而我国却一直在 0.7% 以下徘徊(见科技部等 7 部委于 2002 年对“全社会 R&D 资源清查”公布的数据)。^⑯与此相应,我国的新技术成果转化率也较低,仅为 35%~38%,真正实现产业化的只有 16%,而发达国家则高达 60%~80%。^⑰这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国有企业科技竞争力落后的现实。

(3) 人才智力支持不足

科技人员短缺也是制约国有企业技术创新的重要因素。大中型企业工程技术人员占企业从业人员的比重上升缓慢,从 1995 年到 2000 年,仅从 6.5% 上升到 10.4%;而同期技术开发人员上升更慢,从 3.2% 上升到 4.8%。据瑞士洛桑国际管理开发研究院的《国际竞争力排名》,在 1999 年度所列的世界上最主要的 47 个国家和地区中,“合格工程师可获得程度”和“合格信息技术人员可获得程度”,我国分别居倒数第一、第二位。另据资料显示,目前我国科研人员在企业、研究所和高等院校的比例大约是 3:4.5:2.5;而日本上述的比例为 7:1:2,英国为 6:1.5:2.5,法国为 6:2:2。可见,在科技人员分布上,我国 70% 的研究开发力量游离于企业之外,这与发达国家正好相反。^⑱

(4) 品牌与企业文化竞争力弱势

不可否认,品牌对企业竞争力的贡献是十分明显的。但目前我国企业的品牌价值与国际知名品牌相比,仍有相当差距。2003 年全球最有价值品牌排名第一的可口可乐为 704.5 亿美元,前 10 名品牌价值平均为 383.24 亿美元。同年,中国企业排名第一的海尔品牌值为 530 亿元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 65 亿美元),前 10 名品牌价值平均为 265.89 亿元人民币(折合美元约为 33.11 亿美元),均不及前者的 1/10。^⑲打造行业第一品牌是国际产业发展的基本趋势,而我国企业的品牌集中度则明显偏低。一般认为,一个行业的市场份额要达到 20%~30% 以上才能形成行业主导或领导地位,而目前中国最具价值品牌中只有少数达到了这样的地位,更多呈现的是竞争初期行业品牌多而散的状况。即使在一些国家高度垄断行业(如金融、保险、电信)中,也尚未形成在行业中占主导地位的品牌,这说明我国国有企业仍未形成颇具竞争力的强势品牌群。^⑳

企业文化竞争力是比品牌价值更宽泛的概念。

作为非制度安排的企业文化,在提高企业经营效率乃至形成和保持企业核心竞争力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但在国有企业中,展现企业文化核心的企业家精神却普遍缺失,企业信用危机严重。大多数企业几乎没有形成适合自身的独特的经营理念、核心价值观和企业精神。

至此,基于上述分析,从图 2 不难看出,四者的总体趋势基本一致,但改革的实践进程一般较快且强度较大,改革的政策推进次之,改革的理论支持一般较弱,而改革效率则始终不佳。只是在第三阶段至第四阶段初期,改革政策无论进程和强度均处于最次状态。这表明了实践先行、政策滞后、理论不足和效率缺乏的基本现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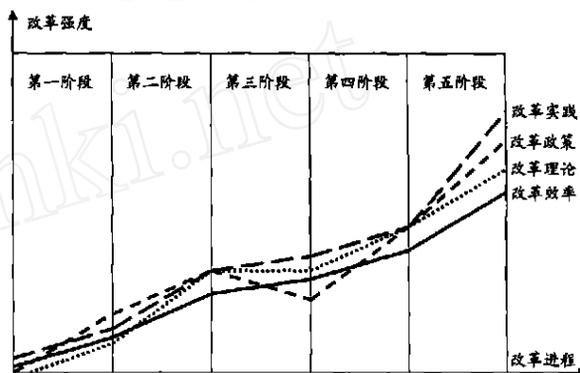


图 2 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理论、政策、实践和效率的同步性比较

五、基本结论与政策建议

首先,国有企业的产权改革仍处于探索之中,一些认为改革目标已经明确的看法是不客观的。其二,产权改革是长期而理性的,是以阶段性展开和渐次推进的,产权制度安排并非固化模式,而是不断演进、创新的动态运行体系。其三,产权改革是政策、实践、理论共同推动及其效率获得的结果,四者既表现出一定的同步性和共进趋势,但又明显存在着实践先行、理论和政策滞后以及效率缺乏的基本事实,这是导致产权改革成效不够显著的主要原因。其四,产权改革虽然从某种意义上取得进展,但整体效果却不够理想。

由此,我们得出一些宏观性政策启示和建议:第一,国有企业产权改革必须依托我国经济社会变革的基本现实,以整个改革大局为广泛前提,结合国有企业特点,在科学理论指导下进行有效的政策选择。第二,需要各种制度和政策的整体配套与协调,以共同推进产权改革。第三,政策实施应当具有系统性、连贯性和稳定性。最后,政策制定应体现创新意识,以满足长效性和前瞻意义的政策设计。

注释:

据有关资料,自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的 13 年间,国有及国有控股工业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从 3895.13 亿元

增加至 14652.05 亿元,年均增长 11.67%,比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9.3% 高出 2.37 个百分点;产品从 11102.13 亿元增至 44443.52 亿元,年均增长 12.25%;实现利润从 743 亿元增加至 2388.56 亿元,年均增长 10.22%;固定资产净值增加到 39588.49 亿元,年均增长 15.49%,表明国有企业的改革确实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参见李荣融:《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的十三年间国企改革取得成就》,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sasdc.gov.cn/qygg/200304/0414-5.htm>)。另据资料显示,到 2002 年 6 月底,全国重点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共有 4322 家,绝大部分实行了公司制改造。其中国有独资企业为 855 家,占 26.1%,列入国家重点企业的 512 家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中,有 392 家进行了公司制改革,占 76.6%,已初步实现了投资多元化,基本形成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框架[参见国家统计局:《中国发展报告》(2003),158 页,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3]。

1978-2002 年有关国有企业产权改革的主要政策(参见中国集团公司促进会编:《国有企业改革政策演变》,295~319 页,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3)。

参见中国集团公司促进会编:《国有企业改革政策演变》,295~319 页,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3。

据统计资料显示,1983 年至 1988 年间,虽然国有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原值增值率从 94.9% 增加到 113.1%,但其固定资产原值利税率则从 21.7% 下降至 20.2%。资金利润率从 14.4% 下降至 10.4%,资金利税率从 23.2% 下降至 20.6%,产值利税率从 22.8% 下降至 17.8%[参见国家统计局工业交通统计司:《中国工业经济统计年鉴》(1993),6、167~168 页,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1993]。

据资料显示,在涉及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重点的调查中,排在第一位的是“建立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其中国有企业选择比重高达 81.1%,比其他选项高出 15 个百分点以上,这表明如何充分调动经营者个人积极性、规范经营行为,在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中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参见中国企业家调查系统:《企业经营者对宏观经济形势及改革热点的判断和建议》,载《管理世界》,2003(12)]。但从激励的实际状况来看,据中国企业家调查系统和一些学者对企业经营者的调查显示,59.3% 的国有企业经营者、52.7% 的集体企业经营者和 43.6% 的股份制企业经营者都认为自己的收入水平偏低或低。同时,许多企业家还对单一陈旧的精神激励、行政晋升激励等表示不满[参见中国企业家调查系统:《中国企业经营队伍制度化建设的现状与发展——2000 年中国企业经营成长与发展专题调查报告》,载《经济研究参考》,2000(76);安蓉泉等:《国企经营者激励约束机制研究》,183 页,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程国平:《经营者激励——理论、方案与机制》,52~53 页,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2]。

研究表明,当前我国上市公司在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股权结构不合理,内部人控制现象严重,董事会功能、职能不够规范,行政干预依然大量存在,缺乏有效的内部激励约束机制和外部监督机制,高层管理人员的市场化程度低(参见宋承敏主编:《中国上市公司报告》,12 页,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3)。

据芮明杰、吴光懿的研究,国有企业存在的效率损失经过产权激励和竞争激励,仍然未能取得产权制度创新的预期效果(参见史忠良、吴家骏主编:《中国产业发展与企业改革》,337 页,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1)。另据有关学者研究表明,治理结构的完善对企业绩效提高的作用十分明显。在 1999 年至 2001 年的 3 年中,由于治理结构的完善,77.3% 的企业利税水平得到了明显提高,其中提高幅度在 20% 以上者占 46.7%;84.7% 的企业资产质量有一定提高或大幅度提高;85.7% 的企业资本流动速度在加快;76.2% 的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水平得到提高;85.9% 的企业人力、设备闲置和浪费大幅度减少或有了一定幅度的减少[参见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资源管理研究所:《中国市场经济发展报告》(2003),60 页,北京,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2003]。

据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公布的信息显示,从 1993 年到 2000 年,中国股票市场流通比率从 11.97% 增加到 33.45%,平均增幅为 2.69%。原因在于占很大比重的国家股、法人股和职工股(在一定时期内)不能上市流通,只有少数的社会公众股才可上市交易。另据有关学者研究,在现存国有企业体制下,企业的代理成本使其效率只达到了 30%~40%,另有 60%~70% 的利润潜力未能发挥出来[参见平新乔、范英、郝朝艳:《中国国有企业代理成本的实证分析》,载《经济研究》,2003(11)]。

据有关资料显示,到 2001 年,尚有近 20% 的企业没有落实经营自主权,即使在已经改制的 1994 家企业集团中,拥有投资自主权的只有 93.4%,有对外经营自主权的有 74.5%,有自营产品进口权的有 72.5%,有对外承包权的有 53.9%。在改制重点企业经营者的选择和职权的自主性方面显示,企业总理由董事会聘任的占 56.47%,由政府主管部门任命的占 13.46%,由政府部门提名、董事会聘任的占 16.2%,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上级任命的占 1.78%,直接由上级组织部门任命的占 10.2%,向社会公开招聘的仅占 0.66%,全部重点企业经营者的自主经营管理权总体到位率只有 73.16% [参见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资源管理研究所:《中国市场经济发展报告》(2003),60、64 页,北京,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2003]。

① 曹天启、朱玲:《转型期中国经济关系研究》,89~91 页,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7。

② 美籍学者青木昌彦认为,内部人控制是指从前的国有企业的经理或工人,在企业公司化过程中获得相当大一部分控制权的现象。这种控制权将会导致在国有企业重大战略决策中内部人的利益得到有力的强调。我国学者吴淑琨、席酉民则将内部人分为“合理的内部人控制”、“扭曲的内部人控制”、“有能力的内部人控制”和“无能力的内部人控制”四种类型,并认为内部人控制是企业创造财富的内生趋势和企业改革过程的逻辑结果[参见青木昌彦:《对内部人控制的控制:转轨经济中公司治理的若干问题》,载《改革》,1994(6);吴淑琨、席酉民:《公司治理与中国企业改革》,130~137 页,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0]。

③ 参见饶育蕾:《制度适应与市场博弈:企业资本结构的形成机理》,138 页,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3;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00),38、477 页,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0。

④ 有研究者对国有企业所支付的社会成本作了区分,认为一般意义上的社会成本是指企业为承担其社会功能所支付的成本费用;纯社会成本是指企业一切经济活动或非经济活动等给企业之外的其他社会组织(也包括企业组织)所造成的净收益。这个净收益可以是正的,也可以是负的(参见李培林、张翼:《国有企业社会成本分析》,254 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

⑤⑥⑦⑧⑨⑩ 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中国工业发展报告(2003)——世界分工体系中的中国制造业》,35~39、27、53、49~50、52、54、52~54 页,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3。

⑪ 据美国《商业周刊》和国际名牌公司联合组织的 2003 年度 100 个全球最有价值品牌排名,前 10 位分别为可口可乐、微软、IBM、通用电气、英特尔、诺基亚、迪斯尼、麦当劳、万宝路、梅塞德斯,其品牌价值依次为 704.5、651.7、517.7、423.4、311.1、294.4、280.4、247.0、221.8、213.7 亿美元(新华社 2003 年 7 月 29 日电,新华网 www.xinhuanet.com)。另据北京名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借鉴世界最有价值品牌评价标准进行的一项研究,2003 年度中国最有价值品牌排名前 10 位分别为海尔、红塔山、五粮液、联想、第一汽车、TCL、长虹、美的、解放、青啤,其品牌价值依次为 530.00、460.00、269.00、268.05、267.63、267.12、267.12、121.50、107.62、100.90 亿元人民币(参见何秀华:《行业主导品牌拉大竞争差距》,载《经济日报》,2003-12-11)。

⑫ 参见张念庆:《2003 年度中国最有价值品牌揭晓》,载《中国企业报》,2003-12-11。

参考文献:

1. Coase, Ronald H., 1960. "The Problem of Social Cost."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Vol. 3.
2. Cheung, Steven N. S., 1983. "The Contractual Nature of the Firm."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Vol. 26.
3. Alchian, Armen A. and Demsetz, Harold, 1972. "The Property Rights Paradigm."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Vol. 3.
4. Jensen and William, 1976. "Theory of the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s, and Ownership Structur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Vol. 3.
5. Williamson, Oliver E., 1985. *The Economic Institutions of Capitalism: Firms, Markets, Relational Contracting*. New York: Free Press.
6. 盛洪 主编:《现代制度经济学》,上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7. 张维迎:《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上海,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
8. 张维迎:《企业理论与中国企业改革》,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9. 樊纲:《中国渐进改革的政治经济学》,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6。
10. 刘小玄:《中国工业企业的所有制结构对效率差异的影响》,载《经济研究》,2000(2)。
11. 周其仁:《市场里的企业:一个人力资本与非人力资本的特别合约》,载《经济研究》,1996(6)。
12. 郎咸平:《“民营化”不应成为国企改革主流》,载《南方日报》,2004-03-30。

13. 谭劲松、郑国坚:《产权安排、治理机制、政企关系与企业效率——以“科龙”和“美的”为例》,载《管理世界》,2004(2)。
14. 黄少安:《产权经济学导论》,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95。
15. 刘诗白:《主体产权论》,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8。
16. 杨瑞龙:《现代企业产权制度》,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6。
17. 肖耿:《产权与中国的经济改革》,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18. 汪丁丁:《从“交易费用”到博弈均衡》,载《经济研究》,1995(9)。
19. 汪丁丁:《产权博弈》,载《经济研究》,1996(10)。
20. 林毅夫:《现代企业制度的内涵与国有企业改革方向》,载《经济研究》,1997(3)。
21. 刘芍佳、李冀:《超产权论与企业绩效》,载《经济研究》,1998(8)。
22. 刘桂斌:《评泛股份制》,载《湖南社会科学》,1989(2)。
23. 刘长庚 主编:《联合产权论——产权制度与经济增长》,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
24. 李仕民、唐小我:《现代企业产权制度——内涵、结构与激励机制》,载《中国软科学》,2000(5)。

(作者单位:肇庆学院财经系 肇庆 526061)
(责任编辑:N、S)

(上接第 49 页)在国际分工中生产何种产品有很大的作用。如果是一个大国,虽然它在生产制造业产品中只是稍稍有比较优势,它也将成为制造业产品的净出口国;如果是一个小国,当它拥有与上面那个大国同样的比较优势的时候,这个小国将是制造业产品的净进口国。大国可以利用其大国的优势发展在国际分工中更加有利的产业,不断提升产业结构,提高本国从国际贸易中获利的能力,最终使得本国对外贸易竞争优势得到提高。作为一个发展中的大国,我国应该利用自身在这方面的优势,通过战略性贸易政策的使用不断提升我国的出口结构。

注释:

林毅夫、蔡昉、李周:《比较优势与发展战略——对“东亚奇迹”的再解释》,载《中国社会科学》,1999(5)。

拉尔夫·戈莫里、威廉·鲍莫尔:《全球贸易和国家利益冲突》,中文版,北京,中信出版社,2003。

拉尔夫·戈莫里、威廉·鲍莫尔:《全球贸易和国家利益冲突》,中文版,67页,北京,中信出版社,2003。

从 1995 年 1 月 1 日到 200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一共遭受反倾销 308 起,其中有 62 起是印度发起的,占 20.13%,是所有对中国反倾销发起国中所占份额最高的;美国、欧盟、阿根廷同期对中国各发起反倾销 42、40、39 起,各占 13.64%、12.99% 和 12.66%。见 WTO 官方网站:http://www.wto.org/english/tratop_e/adp_e/adp_e.htm。

Minondo, A., 1999. "The Labour Market Impact of Trade in Middle-income Countries: A Factor Content Analysis of Spain." *The World Economy*, 22(8), pp.1115-1116.

见 WTO 官方网站:http://www.wto.org/english/tratop_e/adp_e/adp_e_stattab1_e.xls。

Gottschalk, S. D., 2002. "Can Market Size Outweigh Adverse Comparative Advantage?" *Th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11(1), pp.43-61.

参考文献:

1. 拉尔夫·戈莫里、威廉·鲍莫尔:《全球贸易和国家利益冲突》,中文版,北京,中信出版社,2003。
2. 迈克尔·波特:《竞争优势》,中文版,北京,华夏出版社,1997。
3. 迈克尔·波特:《国家竞争优势》,中文版,北京,华夏出版社,2003。
4. 佟家栋:《贸易自由化、贸易保护与经济利益》,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2。
5. 俞品根:《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贸易体制》,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6. 对外经济贸易年鉴编辑委员会:《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年鉴》(2002),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2002。
7. 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03),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3。
8. Bowen, H. P.; Hollander, A. and Viaene, J., 1998. *Applied International Trade Analysis*. Houndmills, Basingstoke, Hampshire, RG21 6XS &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9. Krugman, P. R., 1990. *Rethinking International Trade*. Cambridge & London: The MIT Press.
10. Minondo, A., 1999. "The Labour Market Impact of Trade in Middle-income Countries: A Factor Content Analysis of Spain." *The World Economy*, 22(8), pp.1115-1116.
11. Perdakis, N. and Kerr, W. A., 1998. *Trade Theories and Empirical Evidence*.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作者单位:南开大学国际经济贸易系 天津 300071)
(责任编辑:Q)